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制造智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制造智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制造智选股票型发起式
基金代码:023524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广发制造智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制造智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恢复大额申购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制造智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12月17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制,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广发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代码:007250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广发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广发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恢复大额申购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12月17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制,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纳斯达克100 ETF”,交易代码:5133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溢价风险。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若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受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品种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扩募发售除权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代码:华夏基金华润有巢REIT
场内简称:华润有巢(有巢REIT;华夏基金华润有巢REIT)
公募REITs简称:508077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2022年11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募REITs除权事项
本基金定向向原持有人配售的方式进行扩募发售(简称“本次发售”),本次发售的配售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12月5日,认购期为2025年12月8日(T日)至2025年12月12日(M日),并自发售首日至2025年12月8日起累积集款结束次日交易自2025年12月15日(M+1)停牌,2025年12月16日(M+2)日复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指南第3号——扩募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基金华润有巢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更新。
三、公募REITs除权事项
除权日(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向持有人配售价格+新发行向原持有人配售份额数+认购配售价格+新发行扩募配售份额数/总份额数
其中:(1)前收盘价指2025年12月5日收盘价;
(2)现金红利为0;(3)向持有人配售价格为2.53元/份;(4)新发行向持有人配售价格=认购价格+向原持有人配售份额数/本次发售前份额数=294,803,412份/500,000,000份=58.9606824%;
(5)战略配售价格为2.53元/份;(6)新发行战略配售价格=新发行战略配售份额数/本次发售前份额数=153,000,000份/500,000,000份=30.6000000%;
(7)合计扩募配售价格=(向原持有人配售份额数+新发行战略配售份额数)/本次发售前份额数=447,803,412份/500,000,000份=89.5606824%。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1111)进行咨询。

中加享润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加享润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加享润两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007928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加享润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享润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经理变更原因: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龙朝刚女士
原任基金经理姓名:袁女士
2.原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原任基金经理姓名:袁女士
原任基金经理:袁女士
原任日期:2025-12-16
聘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注:袁女士仍担任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恢复大额申购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018726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恢复大额申购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12月17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制,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018726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恢复大额申购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匠心优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12月17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制,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溢价风险。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若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受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品种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溢价风险。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若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5-087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37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审核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复公告。
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补充和更新。鉴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公开披露且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同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相应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需经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5日

资质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品质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品质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品质优选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018220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广发品质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品质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恢复大额申购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期:2025年12月17日;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品质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12月17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100,000.00元的限制,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001741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日期、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2025年12月17日;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2025年12月17日;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50,000.00;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50,000.00;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保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17日起,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5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50,000.00元,则50,000.00元确认申购,超过5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5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小到大(含)排序,本基金将逐笔累加至50,000.00元的申请金额为止,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ST美谷 公告编号:2025-109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及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整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14日,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襄阳中院”)裁定受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美谷”)公司重整案,并于同日指定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2025年11月14日,襄阳中院发布(2025)鄂06破17号公告,定于2025年12月15日9时30分以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收到管理人下发的《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的《关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暨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二、本次债权人会议情况
2025年12月15日,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由本次会议的债权人通过网络投票和书面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以下简称《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现就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9时30分,以网络会议的形式通过“破通网络会议系统”召开,会议议程包括:(1)管理人作《管理人执行职务工作报告》;(2)管理人作《债权申报及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并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债权表》;(3)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状况报告》;(4)审计机构作《审计机构工作情况说明》;(5)评估机构作《评估机构工作情况说明》;(6)管理人作《报酬和费用报告》;(7)管理人介绍《财产管理变价方案》主要内容;(8)管理人介绍《重整计划(草案)》主要内容;(9)债权人会议表决《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并由管理人回答债权人提问。
经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债权人或债权人代理人共89家,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75家,占出席会议的债权人总数的93.75%。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网络投票和书面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截至本次会议《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截止期限(即2025年12月15日),经统计,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财产管理变价方案》
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计80家,临时确定的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2,377,205,020.96元,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75家。
截至2025年12月15日16时,共有69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总数的92.00%,超过半数,同意的债权人代表的临时确定的债权额为1,920,187,279.35元,占临时确定的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0.77%,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议案二:《重整计划(草案)》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共计1家,临时确定的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24,501,065.40元,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共1家。
截至2025年12月15日16时,共有1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总数的100%,超过半数;同意的债权人所代表的临时确定的有财产担保债权额为24,501,065.40元,占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100%,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2.普通债权组
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共计79家,临时确定的普通债权总额为2,377,205,020.96元,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共74家。
截至2025年12月15日16时,普通债权组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计71家,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的95.95%,超过半数,同意的债权人所代表的临时确定的普通债权额为1,930,354,601.61元,占普通债权总额的81.20%,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3.小额债权组
经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第八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已获得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三、债权人会议决议
1.因襄阳中院已裁定受理申请,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9.1.4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5年11月17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具体内部管理程序已于2025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案暨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2.如公司股票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如重整失败,公司将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4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因公司2025年度审计后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3.12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于2025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9.3.12中规定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鉴于公司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ST美谷 公告编号:2025-110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暨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召开,由本次会议的出资人代表通过网络投票和书面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以下简称《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现就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9时30分,以网络会议的形式通过“破通网络会议系统”召开,会议议程包括:(1)管理人作《管理人执行职务工作报告》;(2)管理人作《债权申报及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并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债权表》;(3)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状况报告》;(4)审计机构作《审计机构工作情况说明》;(5)评估机构作《评估机构工作情况说明》;(6)管理人作《报酬和费用报告》;(7)管理人介绍《财产管理变价方案》主要内容;(8)管理人介绍《重整计划(草案)》主要内容;(9)债权人会议表决《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并由管理人回答债权人提问。
经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债权人或债权人代理人共89家,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75家,占出席会议的债权人总数的93.75%。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网络投票和书面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截至本次会议《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截止期限(即2025年12月15日),经统计,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财产管理变价方案》
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计80家,临时确定的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2,377,205,020.96元,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75家。
截至2025年12月15日16时,共有69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总数的92.00%,超过半数,同意的债权人代表的临时确定的债权额为1,920,187,279.35元,占临时确定的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0.77%,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议案二:《重整计划(草案)》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共计1家,临时确定的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24,501,065.40元,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共1家。
截至2025年12月15日16时,共有1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总数的100%,超过半数;同意的债权人所代表的临时确定的有财产担保债权额为24,501,065.40元,占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100%,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2.普通债权组
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共计79家,临时确定的普通债权总额为2,377,205,020.96元,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共74家。
截至2025年12月15日16时,普通债权组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计71家,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的95.95%,超过半数,同意的债权人所代表的临时确定的普通债权额为1,930,354,601.61元,占普通债权总额的81.20%,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3.小额债权组
经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第八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财产管理变价方案》和《重整计划(草案)》已获得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三、债权人会议决议
1.因襄阳中院已裁定受理申请,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9.1.4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5年11月17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具体内部管理程序已于2025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案暨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2.如公司股票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如重整失败,公司将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4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因公司2025年度审计后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3.12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于2025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9.3.12中规定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鉴于公司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5-087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37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审核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复公告。
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补充和更新。鉴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公开披露且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同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相应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需经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5日

公告依据:《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日期、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2025年12月17日;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2025年12月17日;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50,000.00;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50,000.00;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保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17日起,广发大数据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5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50,000.00元,则50,000.00元确认申购,超过5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5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小到大(含)排序,本基金将逐笔累加至50,000.00元的申请金额为止,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41,场内简称:纳指ETF,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溢价,交易价格偏离前一日估值的价格溢价风险。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若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的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者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基金份额净值。
2.本基金的交易价格,除了受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ST美谷 公告编号:2025-109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及表决结果的公告